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群办发[2013]13号



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六次办公会议纪要

2013年8月26日下午，学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第六次办公会议在广播楼二层会议室举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杨蜀康，副主任张笈，成员郝志强、刘明奇、包丽颖参加了会议，办公室督导三组组长闫有清、办公室联络员李德煌列席了会议。

1. 张笈通报了中央第42督导组对教育实践活动学习教育、听取意见环节的工作要求，通报了学习交流会的筹备情况。学校定于9月6日下午召开全校学习交流会，校领导、处级干部代表做学习调研心得体会交流。会议决定由组织部

负责学习交流会的筹备工作。

2. 根据中央第 42 督导组的要求，会议决定全面推进学校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征求意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工作通知，校领导要在 9 月 5 日前完成个人的征求意见材料，9 月 6 日前每人召开至少以一次征求意见座谈会。征求意见座谈会由组织部安排协调，各联络员负责会务并做好会议记录。

4. 会议决定由李德煌、周波负责将学校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征求的意见按“四风”分类梳理，提出要重点解决的问题。

5. 会议决定推进基层单位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的征求意见工作。各单位领导班子要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邀请本单位的干部群众提出意见；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要完成个人征求意见材料。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工作通知和要求，在 9 月 13 日前提交书面材料。

6. 会议要求督导组与被督导单位密切联系、协调配合。在学习教育、听取意见环节中，督导组要全程指导并参与被督导单位的学习交流和征求意见工作。

7. 会议要求加强对党支部和广大党员的教育。在保证以领导机关、领导班子、领导干部为重点的基础上，将基层党支部和广大党员纳入教育实践活动的学习范围。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期将把学习材料发放至全校各党支部。

杨蜀康书记布置教育实践活动下一阶段工作，强调近期

要完成学习交流和征求意见两项重点工作；强调坚持边学边查边改，要把学习教育与查摆问题、解决问题、建章立制结合起来，启动清理会议、制度等专项工作；对教育实践活动的宣传、信息报送和成果总结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